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2)

授權代表變更 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授權代表變更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傑霆先生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6年7月30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月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2026年7月30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已變動如下，自2026年7月30日起：

1. 鄧志華先生（「鄧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鴻翔先生（「高先生」）已由提名委員會成員調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東成先生（「邱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鄧先生於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期間作出的寶貴領導及貢獻，並歡迎高先生及邱先生出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永忠

香港，2026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永忠先生（行政總裁）、鄧志華先生及周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鴻翔先生、邱東成先生及陳文小姐。